

证券代码：871811

证券简称：中能科技

主办券商：川财证券

江苏中能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 09:00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811	中能科技	2023 年 5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江苏中能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2022 年董事会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，现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主要管理工作制作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基于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的工作，监事会制作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提名黄金占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

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《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（八）审议《补充确认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公司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

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江苏中能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为促进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，保证公司稳定、健康发展所需的资金储备，拟定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：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 议案序号为（八）、（九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，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 8:00—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江苏中能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景文娟；联系电话：0518-8386655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中能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中能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9 日